

# 华北电力大学文件

华电校资〔2011〕4号

## 关于印发《华北电力大学校部 各类用房收费标准》的通知

校直各单位：

为加强学校房产资源的管理，规范管理工作程序，提高房产资源的使用效率，经学校研究，特制定《华北电力大学校部各类用房收费标准》，现予以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华北电力大学校部各类用房收费标准

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

主题词：资产管理 房产 收费标准 通知

华北电力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11年12月23日印发

附件:

## 华北电力大学校部各类用房收费标准

### 一、办公、教学及科研用房定额配置价格

1、行政办公及教学实验用房，核算标准内，免收房产资源占用费，超标用房收取房产资源使用费，收费标准为：0.80 元/平方米·日（使用面积）。

2、科研用房，扣除各项政策性减免项目后，收取科研用房使用费，收费标准为：1.00 元/平方米·日（使用面积）。

3、对于违反学校规定或相关用房协议，未经学校房产管理中心审批，擅自占用、转让、调换公用房或到期后拒不腾退房屋的，学校按使用面积 2.00 元/平方米·日收取惩罚性房产资源调节费（不含水电等费用）。

4、擅自改造公用房、占用公用设施或封闭公用场所的，除勒令其恢复原样外，学校按使用面积 2.00 元/平方米·日收取惩罚性房产资源调节费（不含水电等费用）。

### 二、商业用房收费标准

根据地域及用途不同，华北电力大学商业用房收费标准如下：

1、校内银行、邮局及电信运营服务商用房，收费标准为：

2.00 元/平方米·日（使用面积）。

2、校内餐饮及零售业用房，收费标准为：3.00 元/平方米·日（使用面积）。

3、小营家属区门面房，收费标准为：3.50 元/平方米·日（使用面积）。

### **三、学生公寓进修培训住宿收费标准**

培训住宿收费标准为 80 元/天·房间

进修住宿标准为 20 元/天·床位（学生公寓第 7 层收费标准为 10 元/天·床位）。

### **四、专家公寓**

专家公寓房租标准为 120 元/天·套。用水、用电及电话费用按实际支出收取。

### **五、员工宿舍**

员工宿舍房租标准为：7-8 人间，50 元/人·月；5-6 人间，70 元/人·月；4 人间，100 元/人·月。学四舍东侧平房每间 500 元/月，用水、用电费按照计量表收取，计量表没有安装到户的按实际支出人均值收取。

**六、本规定自 2012 年 1 月起施行，由资产管理处负责解释。**